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简称：安达维尔

股票代码：30071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1幢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降低（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3年6月30日

声 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导致持股比例降低。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比例降至5%以下。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6、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声 明.....	2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释 义

除非上下文义另有所指，本报告书中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安达维尔、上市公司、公司	指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说明：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1幢
法定代表人	赵子安
注册资本	2,222.09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5548592204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0-05-06
经营期限	2010-05-06 至 2025-05-05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1幢
通讯方式	010-8940199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赵子安	29.6248%	赵津	1.7533%	刘娴	0.8172%
徐艳波	4.9628%	陈国庆	1.5768%	刘伟	0.7884%
陈宝平	4.9628%	阳雄峰	1.5768%	冯涛	0.5844%

李小会	1.0775%	张翼	1.4014%	邵捷	0.5844%
葛永红	5.5056%	程新	1.3730%	才永峰	0.5844%
郭俊	3.1818%	李富荣	1.1691%	刘红升	0.1347%
韩伟伟	3.1818%	唐民	1.1688%	文青春	0.5844%
郭溟鹏	3.0053%	刘学军	1.1688%	申凯波	0.4081%
陈博	2.9779%	翟国伟	1.0204%	刘云	0.0940%
王隽	2.7130%	李晓敏	0.2351%	盖文彦	0.5333%
刘娟	2.5972%	越野	1.0204%	古文斌	0.4081%
王洪涛	3.3883%	王磊	1.0204%	张卫卫	0.4081%
杜筱晨	2.1614%	吴丹辉	1.0204%	孟德军	0.2039%
李辉	2.1614%	党立宏	0.2351%	杨彬	0.2546%
余江	1.8088%	刘国就	0.9923%	张继强	0.7960%
姜环	1.7814%	陆阳	0.9923%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任职
赵子安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执行董事
姜环	女	中国	北京市	否	总经理
陈宝平	男	中国	北京市	否	监事

上述人员在安达维尔及其他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赵子安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安达维尔机械维修技术有限公司①	执行董事
	北京安达维尔民用航空技术有限公司②	执行董事
	北京安达维尔通用航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③	执行董事
	北京安达维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④	执行董事
	北京天普思拓智能技术有限公司⑤	执行董事
	天津耐思特瑞科技有限公司⑥	执行董事
姜环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部经理
陈宝平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用航空事业部客户 经理

注：①②③④⑤⑥均为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不存在拥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原因为咨询公司作为公司上市前骨干员工的股权激励持股平台，本次减持是基于员工获取部分资金提升生活品质的需要而提出减持，有利于激励骨干员工更好地为公司创造价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安达维尔股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主动减持。

二、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为16,866,494股，持股比例为6.61%。

2、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3年6月13日、2023年6月27日、2023年6月30日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10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1%，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的权益减少，具体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 股)
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3/6/13	2,565,000	11.66
	大宗交易	2023/6/27	1,523,000	12.27
	集中竞价	2023/6/30	17,300	14.2223
合计			4,105,300	-

3、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为12,761,194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4.99996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是否存在权利受限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限制股份转让的情形。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3年6月13日、2023年6月27日、2023年6月30日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105,300股，除上述情况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子安

签署日期：2023年6月30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

以上文件备置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
股票简称	安达维尔	股票代码	30071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1幢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大宗交易</u>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16,866,494股</u> 持股比例： <u>6.608461%</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数量： <u>4,105,300股</u> 变动比例： <u>1.608498%</u> 变动后数量： <u>12,761,194股</u> 变动后比例： <u>4.999963%</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3年6月13日；2023年6月27日；2023年6月30日 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子安

签署日期：2023年6月30日